

努力打造高原城市高品质生活新标杆

# 西宁：深化主题教育持续为民生“加温”

民生无小事，办好暖人心。

第二批主题教育开展以来，西宁市紧扣“践行宗旨为民造福”具体目标要求，以“保障和改善民生”为工作着力点，以推动民生领域改革攻坚为具体抓手，探索为民管理服务新模式，提高公共服务水平——

以更多惠民生、暖民心举措，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以群众最期盼的“关键小事”，将改革改在民生关键处，改到群众心坎里……让人民群众切身体会改革带来的实际成果，在打造高原城市高品质生活新标杆上显担当、有作为，推动主题教育与深化民生领域改革相辅相成、相得益彰。

## 党建引领、品牌赋能 走出基层治理新路径

第二批主题教育开展以来，西宁市充分发挥党建引领作用，组织多元主体共同参与基层治理，创新为民服务载体和机制，在办好老百姓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中提升群众满意度。

西宁市在全市范围推行党建引领“有诉必应马上办”机制创新工作，自上而下念好“快”字诀。各县（区）、各单位严格落实“书记抓、抓书记”工作机制，把党建引领“有诉必应马上办”纳入重点工作，着力解民忧、办实事、惠民生，以“小切口”破解民生“大难题”，以实际行动有力有效推进工作落实落地。2023年12月，西宁市12345政务服务大厅受理群众诉求29309件，环比下降6.2%；办结29282件，办结率99.8%；全市整体响应率94.87%，解决率94.27%，满意率95.97%……

开展“一张网格强基础”项目建设，划分2673个综合网格，设立10697名专兼职网格员，将涉及基层治理的“千条线”纳入“一张网格”，构建起“全科型”网格服务管理体系。创新“党员人格一网兜底”网格服务机制，将在职党员全部纳入社区兼职网格员队伍，开展以居民点单、社区接单、单位下单、干部接单、群众点单为主要内容的“菜单式”服务，实现志愿服务需求和供给精准对接。

## 畅通渠道、利企便民 注入营商环境新动能

西宁市着眼聚焦企业和群众反映的办事痛点，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不断优化服务流程、简化办事程序，为企业和群众提供高效优质的政务服务。

为推进企业开办便利化，推出“一窗受理、一次告知、一站服务、零费用、零表单、零见面”的“3130”模式，企业开办时间压缩至3天以内，市场主体登记实现零门槛、零收费、零障碍。企业办理不动产登记平均办理时间压缩至5个工作日，企业获得用电、用气、用水时限分别压缩至32、10、8个工作日，企业获得信贷时间压缩至13个工作日内。

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取消220项证明事项，解决群众和企业办事“证明多”“证明难”问题。探索建立网上预约服务机制，210余项政务服务事项实现“跨省通办”，141项高频事项实现“全城通办”，市本级可网办事项增加至550项，网办率达95.2%。推出网约车车辆运输证、二手车买卖等230余项“一件事一次办”特色服务，以改革“小切口”推动服务“大提升”。

借助金融网点靠近群众、点多面广等优势，开设“政银合作”专窗，推动政务服务向金融网点延伸，实现了审批服务从“最多跑一次”向

“就近跑一次”的转变。目前，已建成政银一体化服务站49处，新生儿医保受理、高龄补贴审核、企业注册登记等95项服务事项进驻政银合作服务网点，累计协助群众办理各类事项1.6万余件。

## 优化供给、完善体系 打造公共服务新格局

西宁市牢固树立“坚持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的理念，深化教育、医疗、养老、托育等重点领域改革攻坚，完善公共服务标准体系建设，全方位改善人民生活。

探索推进区域内集团化办学改革，组建西宁七中、西宁十一中两个优质教育集团，实施75所学校新（改）建项目，新增学位5900个，推进全市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推进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国家示范城市建设，深化“五医联动”，全面推行按病种付费和日间手术，推进集中带量采购药品与药企直接结算工作，药品价格平均降幅超50%。持续推进DRG支付方式改革，城镇职工医保和城乡居民医保次均住院费用和平均住院日实现“双下降”。实行医疗保险全国异地就医直接结算，推行新增大病患者“先住院后结算”“一站式结算”等服务模式，最大程度方便群众就医。

开展居家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建成148家“幸福食堂”、439个农村老年之家、2480张家庭照护床位，县区养老示范基地及福利中心覆盖率达100%，社区养老服务机构覆盖率达98%，构建起以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补充、医养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格局。大力发展普惠性托育服务，推动开展“托育联合体”照护服务，全市83家机构可提供婴幼儿照护服务，提供托位7931个，有效缓解群众“入托难”“入托贵”问题。

## 覆盖全民、统筹城乡 实现生活品质新突破

西宁市聚焦民生关切精准“把脉施策”，开展就业帮扶、完善住房保障、社会救助等体系建设，实实在在帮群众解难题、为群众增福祉、让群众享公平。

落实就业优先战略和积极就业政策，出台《西宁市就业提质增效行动方案》等扶持政策，构建“政策扶持+援助服务+公岗安置+权益维护”四位一体援助体系，打造“一人一档全程跟踪链条式”就业服务模式，确保帮扶对象“应就业尽就业”。2023年，开展登记失业人员跟踪调查服务8.29万人次，帮助困难人员实现就业10676人，公益岗位安置1096人，133户零就业家庭实现动态清零。

加快推进棚户区改造、老旧小区改造、公租房管理和保障性租赁住房惠民工程，实施老旧小区改造2.7万余套，建设保障性租赁住房2917套，配租公共租赁住房918套。实施86个美丽乡村建设、7200户农村居住条件改善工程，有效解决困难群体住房问题。

开展“社会救助建设年”民政为民暖心行动，出台65条救助政策，建立照料护理、康复训练、社会融入、能力提升等四大类38项服务清单，创新老百姓点单、民政部门派单、社会组织接单服务模式，为特殊困难群众提供多层次多样化的救助需求，形成“党委领导、政府负责、民政牵头、部门协同、社会参与”的社会救助格局，累计为1.1万余名困难群众提供各类专项服务6.76万余次。（记者 张弘毅）

## 只有口头约定而没有借条，主张还款能否得到支持？



本期法官

顾莹 西宁市城中区人民法院四级高级法官

借款人收到借款后没有向出借人出具借条，而当出借人向借款人催要借款及利息时，借款人又不认可双方的约定，出借人遂依据转账记录及聊天记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主张借款本金及利息，能否得到支持？

### 基本案情

原告老张与被告老李系朋友关系。2020年10月，老李通过微信向老张借款并约定了利息，等其项目的预付款下来后归还。后老张按照老李的要求，分三次通过银行转账方式先后向被告小香的银行账户转账150000元、100000元、150000元，共计400000元，并在交易附言上写明“个人借款”。2021年9月，老张通过微信向小香追要欠款，小香回复“工程款下来首先就还你，现在我真没有”。因被告二人未归还借款，故原告诉至法院。

### 裁判结果

审理过程中，小香辩称，原告与其不存在借贷关系，也未提交证据证明他们之间存在借贷法律关系，银行只能反映账户里的资金来往情况，不能证明双方约定了借款期限、借款利率等。老李辩称，原告诉请款项纯属业务费用，其本人根本没有向原告表达过借款的意思，原告也未向其作出出借相关款项的用意，原告与其之间没有形成借款合意。原告为了支持其诉讼请求向法院提交了与被告二人的聊天记录

和转账记录。查明事实后，城中区人民法院依法作出判决，被告二人于判决生效后三十日内偿还原告老张借款本金400000元和利息。

### 法官说法

合法的借贷关系受法律保护。本案中，老张与老李在微信聊天中达成了借款的合意，之后老张将款项按老李的要求转到小香的银行账户，并特别注明是“个人借款”，小香在与老张的微信聊天中也认可等工程款下来就优先偿还老张，且小香未提交将借款已交付老李的证据，以上事实可以形成证据链，证明原告与被告二人之间的借贷关系成立，借款金额为400000元，原告与被告二人之间的借贷关系合法有效，现被告二人未按约定偿还借款，应承担还款责任。根据《民法典》规定，自然人之间的借款，既可以采取书面的形式订立借款合同，也可以采取非书面形式约定，比如口头约定，只要双方就借款事宜达成一致合意即可。本案中，双方虽然没有书面的借条存在，但是双方就借款内容已经达成了一致意见，款项也已经实际交付给了借款人，那么双方之间自然成立债权债务法律关系。如果债权人能够提供实际交付款项给借款人的证据，即使没有书面的借条，只要对方不能提出相反的证据予以反驳，债权人的诉讼请求是可以得到人民法院的支持的。如果给别人借钱，但是没有打借条，法官建议在起诉之前做好以下几点：1. 通过微信、短信等书面形式获得对方对借款意思表示的追认；2. 就借款事实以及还款承诺等内容以通话录音、现场录音等方式固定证据；3. 以结算利息等对账要求，请求对方自己出具一份明确的借款还款承诺书；4. 通过报警立案等形式获取公安机关人民调解下的调解文书；5. 要求借款人寻找其他担保人或者提供其他担保等形式对前述借款进行进一步追认；6. 必要时咨询专业律师通过其他有效形式保留能够证明存在借款合意以及欠款事实的证据。如果既没有借条，又没有转账凭证的，建议在补齐证据后再行诉讼。而在这期间为防止诉讼时效届满，可以通过微信、短信、电话等方式固定催讨借款的证据。（文字整理 记者 顾凯）

## 平安西宁 法官说法



本栏目由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西宁晚报联合办

## 关于征集“世界凉爽城市 Cool City 西宁”国际品牌徽标 (Logo) 的公告

近年来，西宁市凭借独特地理优势和气候特点、紧密围绕打造生态文明高地、建设产业“四地”中心城市目标，努力打造集国际化、人文化、现代化于一体的“世界凉爽城市 Cool City 西宁”城市国际品牌。“凉爽城市”——“Cool City”中的“Cool”是凉爽、清凉和时尚、出色的意思，“Cool City 西宁”顾名思义就是西宁是一座凉爽宜人、时尚炫酷的城市。

为宣传推介“世界凉爽城市 Cool City 西宁”国际品牌，用世界听得懂的语言讲好西宁故事，全面展示西宁新形象，提升我市的国际知名度、美誉度和影响力，根据“世界凉爽城市 Cool City 西宁”国际品牌建设的需要，现遵循公众广泛参与的原则，面向社会公开征集品牌徽标 (Logo)。

### 一、征集内容

“世界凉爽城市 Cool City 西宁”国际品牌徽标 (Logo)。

### 二、征集时间

自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4年2月28日截止（应征作品以寄出邮戳或电子邮件发出日期为准）。

### 三、征集作品要求

#### （一）徽标 (Logo) 的要求：

- 徽标 (Logo) 设计以图案为主，具有较强的吸引力和凝聚力，能够体现“世界凉爽城市 Cool City 西宁”国际品牌“酷”的独特自然景观和多元人文魅力。
- 构思创意新颖，图案简洁，色彩鲜明，具有视觉冲击力和直观的整体美感。
- 应用性强，便于识别、记忆，有利于宣传，可在网站、文件、信笺、标牌、宣传用品和媒体宣传等各种场合和载体上使用。

#### （二）投稿方式：

- 稿件请注明“世界凉爽城市 Cool City 西宁”徽标 (Logo) 字样，投稿作品需提交电子版设计图

稿、A4纸规格的彩色打印稿及详细设计创意说明一份，投稿时请注明作者真实姓名、单位、详细地址和联系方式等相关资料。

- 电子版发送至邮箱：xnswsb@163.com
- 邮寄地址：青海省西宁市城西区黄河路90号西宁市政府综合楼10楼西宁市外事办公室
- 邮编：810001
- 咨询电话：0971-6339537
- 联系人：田锦

### 四、评选办法及奖励

- 评选办法：由西宁市外事办公室组织专家对征集作品进行遴选和评审。
- 活动奖励：入围奖共设3名，每个作品奖励2000元，其中最终被采纳的作品，另奖励10000元。

### 五、版权说明

- 应征作品须符合法律法规，不得含有任何涉嫌区域歧视、民族歧视、宗教歧视或者其他有悖于社会道德风尚和良好风俗的内容。
- 必须为未公开发表的原创作品，如涉及抄袭、侵权等行为均由作者本人承担责任。
- 投稿作品经选用并获得奖励后，西宁市外事办公室即拥有该作品的相关知识产权，包括著作权、使用权、发布权和衍生权等，有权对设计作品进行修改、组合和衍生产品的开发运营。作者不得提出异议。
- 征集单位除对采用作品设计者给予一定奖励外，不再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 作者请自留底稿，投稿作品不予退还。

### 六、其他说明

征集单位对本征集活动各条款均保留最终解释权。

西宁市外事办公室  
2024年1月22日

学思想 强党性 重实践 建新功